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十六批 2026年6月14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JL202606030015	荣华村与四家子村中间,有人破坏林地开荒。	白城市通榆县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2026年6月4日,通榆县林草局会同八面乡人民政府实地开展调查核实。 经调查,涉案地块位于开通国有林场,总面积190.70公顷,树种为沙棘,苗木平均保存率达到74%,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六十一条关于更新造林的有关规定。 经核实,2024年4月,通榆县某林业有限公司将上述190.7公顷林地进行承包,然后发包给通榆县晟某林业有限公司145.7公顷,发包给通榆县瞻榆镇某宇农机专业合作社45公顷,发包期限均至2028年4月。经实地踏查,晟某林业有限公司在承包的林地区间种花生145.7公顷,符合发包合同约定,某宇农机专业合作社在其承包的45公顷林地内无耕种行为,两处发包地块均未发现破坏林地现象,但耕种期间偶有损伤沙棘现象。 综上,破坏林地开荒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强化国有林地监管,进一步完善管护措施,加强保护,确保国有林业资源免受非法侵占破坏。	一是加强苗木抚育和保护,禁止使用农药,留好保护面积,避免对苗木造成损伤。对缺苗断空的情况在秋季进行补植。 二是进一步压实国有林场管护责任,加大巡查管护力度,健全完善管护台账,强化沙棘林地常态化动态化监管。 三是进一步规范承包经营行为,对因间种导致两率不达标或破坏林地林木行为,依法解除承包合同,并依法依规查处。	阶段性办结	无
2	D3JL202606030026	棉纺路27号,多年前违规占用土地,挖坑建湖。	白城经开区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2026年6月4日,白城市自然资源局白城经济开发区分局开展实地核查,查实相关事项如下: 该地块是白城某学校(棉纺路27号)南校区西北侧用于实施体育集中区项目的地块,该地块拟建人工湖、体育馆及相关附属道路,该项目现状为停工状态。该地块已于2023年3月取得吉林市人民政府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批复(吉政土字09(2023)1号),批复面积45.4179公顷。 2023年9月,白城某学校未经合规用地审批,擅自开工建设人工湖及相关附属道路,违法占地面积38361.45平方米。2023年10月,白城市自然资源局现场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同步立案开展行政执法,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白自然资罚决字〔2023〕第18号)。涉事单位于2024年5月27日足额缴清罚没款项3836145.00元,因此违规占用土地,挖坑建湖的情况属实。 经查,因地块范围内仍剩余两户村民未与征收实施单位签订征收补偿安置协议,土地征收收尾工作未办结,地块暂不具备土地供应条件。	属实	加强巡查监管,防止违法用地问题发生。	一是白城医高专在未完善项目用地报批手续前,严禁其擅自复工建设。 二是白城市自然资源局白城经济开发区分局将持续动态巡查管控,严防新增违法占地行为	办结	无
3	X3JL202606030069	幼师家属楼64号楼下水井返水,有异味。	白城经开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2026年6月4日,白城经开区幸福街道办事处就群众反映问题进行调查。 幼师家属楼64号楼为老旧无物业楼栋,该楼栋不在市政排水管护红线范围内、未配套市政排水管网,该楼栋排水管道依托自建简易下水井汇集后排入白城职业技术学院管网。因下水井常年缺少常态化清掏养护,井内淤积杂物淤积堵塞,出现污水返涌、污水积存,产生异味。	属实	疏通堵塞下水井,消除异味影响,提升群众满意度。	一是2026年6月5日,白城职业技术学院利用高压清洗车对堵塞点位进行疏通清洗,反水、异味问题已于当日整改完成。同时白城经开区幸福街道办事处对该单元住户进行走访,群众对处理结果表示满意。 二是白城经开区幸福街道办事处定期开展巡查,重点核查污水管线设施运行情况,动态排查影响群众生活的环境问题,严防问题再次反弹。	办结	无